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5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五）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世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6）。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